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 2023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报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克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对爱克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候选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 一、现场培训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4 月 15 日，东兴证券保荐代表人于洁泉在爱克股份会议室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候选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东兴证券相关项目人员编制了培训讲义，并提前要求爱克股份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内容。现场培训后，东兴证券向爱克股份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以供自学，在学习过程中如有问题可随时与保荐机构培训人员联系。

## 二、现场培训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市场上相关案例，本次培训重点围绕新《公司法》修订内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修订内容、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最新要求以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要求等内容进行深入解读。在现场培训过程中，东兴证券培训人员解答了上市公司咨询的问题，进行了交流互动。

### 三、现场培训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上述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并进一步明确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公司相关人员的责任与义务。

本次现场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和对相关规则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场培训报告》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于洁泉

\_\_\_\_\_

周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